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339/00-01號文件

檔 號：CB(3)/SC/PL

### 2001年1月19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 揀選議員參加議會外訪活動的事宜

####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議員通過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就其籌辦議會外訪所派遣的立法會代表團人數及揀選議員參加代表團的準則所提出的建議。

#### 背景

2. 首屆立法會內務委員會在1999年12月3日的會議上，通過由當時的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所提出的建議，同意組成立法會代表團，在2000年2月13日至20日前往倫敦、斯特拉斯堡及柏林訪問。內務委員會亦決定，代表團應由最多8位議員組成，而訪問費用應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全數資助。

3. 當時有17位議員在示意加入代表團的限期內，表示有興趣參加代表團。小組委員會隨後向內務委員會建議，此類代表團的成員組合應可以代表立法會內各個議員組合，而各黨派或組合如有超過一位議員有興趣參加代表團，應各自選出一位議員加入代表團。

4. 在1999年12月17日內務委員會會議上，一位議員就揀選的準則提出了一些意見。因應該位議員的意見，內務委員會曾討論下列有關日後揀選立法會代表團成員時應選擇的方案：

- (a) 以抽籤方式決定；
- (b) 依照議員所屬的組合決定，而議員人數較少的組合則歸入同一組別；
- (c) 應容許所有有興趣的議員加入代表團。若有興趣的議員總數超過所商定的人數，代表團全體成員應共同分擔額外的費用；或
- (d) 未獲選中但有興趣參加的議員亦可自費加入代表團。

5. 議員經過討論後，同意應在日後進一步研究此事。

### **小組委員會的建議**

6. 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曾在2000年11月24日、2000年12月13日及2001年1月11日的會議上研究此事。

7. 小組委員會察悉，根據前立法局行政管理委員會在1997年的決定，原則上，以立法會代表身份到海外進行職務訪問的議員應獲全數資助行程費用。為控制預算款額，在一般情況下，每次議會外訪受資助的代表團人數以6人為限，而未獲選中的議員可自費參加代表團。

8. 小組委員會經商議後認為，為議會外訪活動而組成的代表團應由立法會內代表各個組合的議員組成。

### 代表團人數

9. 根據過往3年的經驗，小組委員會建議，進行議會外訪的立法會代表團應由8位獲全費資助的議員組成，以便代表團可代表現時立法會內各個組合。

### 選出議員加入代表團的準則

10. 小組委員會建議：

- (a) 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的主席或副主席如有意參加，其中一人應為代表團成員；及
- (b) 為分配該8個名額，應根據議員所屬黨派及每個組合的議員人數，把議員分為6個不同組別。然後依照**附錄**所載的方式，把該8個名額在該6個議員組別中按比例加以分配。每個議員組別將自行決定其提名議員加入代表團的方式。

### 未獲選中但有興趣參加的議員加入代表團的安排

11. 小組委員會建議，未獲選中但有興趣參加的議員亦可自費加入代表團，但此類議員在代表團的人數將以兩位為限。如此類議員超過兩位，便會以抽籤方式決定可參加的議員。如支出不超過訪問的核准預算款額，因加入兩位以自費方式參加的議員而招致的額外開支，將獲得資助，但該兩位議員須個別承擔的費用(例如航空旅費、機場稅、酒店住宿費用、旅遊保險費用及簽證申請費用)除外。

## 請作決定

12. 謹請議員：

- (a) 通過上文第8至11段所載小組委員會的建議；及
- (b) 向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建議把每次議會外訪活動獲全費資助的議員人數訂為8位。

立法會秘書處  
2001年1月17日

## 不同組別的議員的名額分配情況

組別	議員組合	議員	將獲分配的名額
A	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主席/副主席	1. 呂明華議員 2. 劉慧卿議員	1
B	民主黨	1. 何俊仁議員 2. 李柱銘議員 3. 李華明議員 4. 涂謹申議員 5. 張文光議員 6. 單仲偕議員 7. 楊森議員 8. 鄭家富議員 9. 司徒華議員 10. 羅致光議員 11. 陳偉業議員 12. 黃成智議員	2
	職工會聯盟	13. 李卓人議員 14. 劉千石議員	
	前綫	15. 何秀蘭議員	
	街坊工友服務處	16. 梁耀忠議員	
	民主民生協進會	17. 馮檢基議員	
C	民主建港聯盟	1. 陳鑑林議員 2. 黃容根議員 3. 曾鈺成議員 4. 楊耀忠議員 5. 劉江華議員 6. 蔡素玉議員 7. 譚耀宗議員 8. 葉國謙議員	1
D	自由黨	1. 丁午壽議員 2. 田北俊議員 3. 周梁淑怡議員 4. 梁劉柔芬議員 5. 楊孝華議員 6. 劉皇發議員 7. 劉健儀議員 8. 張宇人議員	1

組別	議員組合	議員	將獲分配的名額
E	香港協進聯盟	1. 朱幼麟議員 2. 許長青議員 3. 劉漢銓議員 4. 鄧兆棠議員	1
	工會聯合會	5. 陳國強議員 6. 陳婉嫻議員 7. 梁富華議員	
F	無聲明所屬黨派 (不包括立法會主席 范徐麗泰議員)	1. 何鍾泰議員 2. 李家祥議員 3. 李國寶議員 4. 吳亮星議員 5. 吳清輝議員 6. 吳靄儀議員 7. 陳智思議員 8. 黃宏發議員 9. 黃宜弘議員 10. 霍震霆議員 11. 石禮謙議員 12. 胡經昌議員 13. 麥國風議員 14. 勞永樂議員 15. 劉炳章議員 16. 余若薇議員	2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17. 李鳳英議員	